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6月21日至2025年09月20日止。

第 84722534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4月15日

商 标

# 左淑珍

申 请 人 项城市文宣商贸有限公司

地 址 河南省项城市光武大道建材市场西路南

代理机构 河南智云标圈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3类：咖啡馆；餐厅；自助餐馆；快餐馆；私人厨师服务；流动饮食供应；外卖餐馆；饭店；有关烹饪食谱的建议；学校餐饮供应服务